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CCESS

SUCCESS UNIVERSE GROUP LIMITED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實德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地下大堂8號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不論有否作出任何修訂)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致勝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Active 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由楊海成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作為賣方(「賣方」)及楊先生作為賣方之擔保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交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及賣方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Merchant Charm Limited及Massive Success Glob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以及該兩間公司結欠賣方之所有金額，其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就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認為必要、合適或權宜，或使其生效而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以及同意董事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且與其相關事宜而作出有關變更、修訂、補充或豁免。」

承董事會命
實德環球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藍英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附註：

1.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之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派他人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惟必須代表閣下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此外，代表個人或法團股東之受委代表均有權代表該名股東行使該名股東可行使之相同權力。
3.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其所持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較前者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在外，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股權的次序釐定。
4. 委任代表之文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簽署文書之人士親筆簽署。倘委任代表之文書擬由法團之行政人員代表該法團簽署，除非出現相反情況，否則假定該名行政人員已獲正式授權代表該法團簽署有關委任代表之文書，而無須提出其他事實證明。

5. 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之委任代表之文書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認證之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6. 股東在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之文書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交回之代表委任之文書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7. 為確定股東符合資格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內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將不予登記。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即楊海成先生（主席）及馬浩文博士（副主席）；一位非執行董事，即蔡健培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慕嫦女士、錢永樂先生及莊名裕先生。